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北海成品油储备基地项目

项目代码: 2106-450512-89-01-260715

建设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

验收单位: 中国石化北海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7 月 5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北海成品油储备基地项目	行业类别	油气储存与加工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中国石化北海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北北海市铁山港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北铁水保许可〔2024〕24号 2024年12月23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年8月22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主体设计单位	中石化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湛江市建筑实业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州石化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国信工程监理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荟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年1月17日水利部令53号发布)以及《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办法>等3个管理办法的通知》(桂水规范〔2020〕4号)的规定,2025年7月5日,中国石化北海炼化有限责任公司北海市铁山港区主持召开了中国石化北海成品油储备基地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

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中国石化北海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单位兼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工程监理兼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广州石化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广东国信工程监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中石化广州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湛江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中国石化北海成品油储备基地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中国石化北海成品油储备基地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汇报,以及设计、监理、监测、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 项目概况

项目建设用地位于广西北海市铁山港区营盘镇北海炼化5万吨级石化码头西北侧，离天然陆岸约1400m，离北海炼厂约1600m，具体位置为北海市铁山港西港区啄罗作业区北港池根部。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09^{\circ}31'13.48''$ ，北纬 $21^{\circ}28'57.72''$ 。本项目建设过程主要依托现有南珠湾大道、5千吨级石化码头已建进港大道进入项目区，项目区周边有已建扬帆大道、四号路、南珠湾大道，路网完善，交通较为便利，未布设施工临时道路。

中国石化北海成品油储备基地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9.97hm^2 ，包括主体工程区、施工生产生活区2个防治分区。其中主体工程区占地面积为 17.52hm^2 ，为永久占地；施工生产生活区占地面积为 2.45hm^2 ，为临时占地。项目施工实际总挖方5.94万 m^3 ，总填方5.94万 m^3 （含改良种植土0.38万 m^3 ），无外借土石方，无永久弃方，绿化覆土直接利用本项目开挖的普通土方进行土壤改良，增施肥料、营养剂后实施绿化种植。项目建设工期为2023年8月至2024年12月，共17个月。中国石化北海成品油储备基地项目实际发生总投资金额约99483.51万元，其中土建投资约22107.79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多渠道筹措。本项目不涉及拆迁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4年12月23日，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中国石化北海成品油储备基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并获得北海市铁山港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出具的《北海市铁山港区农业

农村和水利局关于中国石化北海成品油储备基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北铁水保许可〔2024〕24号)。

方案批复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约 19.97hm²。

方案批复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 采用调整后的南方红壤区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值: 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8%, 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 渣土防护率达到 97%, 表土保护率 92%, 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8%, 林草覆盖率达到 8%。

方案批复本项目水土保持防治措施为: ①工程措施: 钢筋混凝土排水沟共 2904.00m, 布设于道路沿侧或建(构)筑物沿线, 其中 2m 宽排水沟 10m, 1.5m 宽排水沟 597.5m, 1m 宽排水沟 1495m, 0.5m 宽排水沟 337m, 0.4m 排水沟 464.5m; 涵洞 7 座; 土壤改良 1.90hm²; 碎石压盖 3.18hm²; 整地 0.16hm²。②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 1.90hm², 撒播草籽 0.16hm²。③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 1661.28m; 临时沉沙池 3 座; 临时洗车设施 2 处; 临时苫盖(彩条布) 13000m²; 临时浆砌砖排水沟 359.00m; 临时浆砌砖沉沙池 1 座; 临时苫盖(密目网) 2000m²。

方案批复本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219670.00 元。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未单独进行初步设计, 水土保持施工图纸参照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图纸。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工程建设期为 2023 年 8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广西北海水水电勘

测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承担监测任务后，组织技术骨干与建设单位协商落实本次水土保持监测的主要内容及目的，对项目 2023 年 8 月至 2025 年 6 月期间进行了历史建设情况调查监测分析、现状水土保持工程完好程度及运行情况现场勘查监测、现状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现场调查分析；按照相关要求编制了监测实施方案和 2023 年第三季度至 2025 年第二季度共 8 个季度的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且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将监测成果上传水土保持信息管理系统、进行网络公开；在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结束后，于 2025 年 7 月编制完成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工程建设过程中很好地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三同时”制度，在施工过程中采取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防护措施和施工管理措施相结合综合防治水土流失，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进行了全面治理并得到有效控制。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施工中回填土、砂石料堆放规范，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工程实施的钢筋混凝土排水沟、涵洞、土壤改良、碎石压盖、整地、临时防护等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正常；植物措施已落实，项目区林草植被覆盖率达到规范要求。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满足水土保持要求。经过系统整治，项目区的生态环境有明显改善，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保水保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根据监测结果，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得分为 86 分，评价结论为绿色。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多次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水土保持的要求后，于 2025 年 7 月编制完成《中国石化北海成品油储备基地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的结论如下：

1.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项目主体设计资料、施工图资料、水土保持监测资料以及现场实地测量核实，本项目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19.97hm²。

2.水土保持措施实施

根据现场勘查、水土保持监测记录资料，项目实际实施水土保持措施有：

工程措施：①主体工程区：钢筋混凝土排水沟 2904.00m；涵洞 7 座；土壤改良 1.90hm²；碎石压盖 3.18hm²。②施工生产生活区：整地 0.16hm²。

植物措施：①主体工程区：综合绿化 1.90hm²。②施工生产生活区：撒播草籽 0.16hm²。

临时措施：①主体工程区：临时排水沟 1661.28m；临时沉沙池 3 座；临时洗车设施 2 处；临时苫盖（彩条布）8000m²。②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苫盖（彩条布）5000m²。

3.水土保持措施投资

本项目实际实施水土保持总投资 1159.95 万元, 包括工程措施 602.71 万元, 植物措施 475.66 万元, 临时措施 12.04 万元, 独立费用 44.87 万元(水土保持监理费 5.00 万元, 水土保持监测费 17.87 万元), 基本预备费 2.70 万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 219670.00 万元。

4.水土保持效益达标情况

根据监测总结报告与本次验收调查分析, 中国石化北海成品油储备基地建设实际扰动地表面积为 19.97hm^2 ,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为 19.86hm^2 (工程措施 3.46hm^2 、植物措施 2.06hm^2 、永久建筑物及硬化面积 14.34hm^2)。

经评估本项目水土流失治理度实现值为 99.45%、土壤流失控制比实现值为 1.0、渣土防护率实现值不计列、表土保护率实现值不计列、林草植被恢复率实现值为 99.52%、林草覆盖率实现值为 10.32%, 各项指标均达到调整后南方红壤区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要求。

5.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2024 年 9 月 27 日, 北海市铁山港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出文《限期补办行政许可手续通知书》(北铁农水补〔2024〕5 号)要求中国石化北海炼化有限责任公司补报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项目建设单位按照相关要求, 及时报批了《中国石化北海成品油储备基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并取得《北海市铁山港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关于中国石化北海成品油储备基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北铁水保许可〔2024〕24 号)。

6.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本项目建设单位已于 2025 年 3 月 7 日按照相关要求向北海市铁山港区税务局缴纳项目的水土保持补偿费，共计 219670.00 元，并获得票据，票据号码为：4505005070。

7.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按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与评价标准》(GB/T 51240-2018) 有关规定和要求开展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合理落实相关水土保持措施布设，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达到相关要求；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到位。项目已依法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情况，无变更事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综上，项目水土保持设施专项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中国石化北海成品油储备基地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调整后南方红壤区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要求，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专项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组建议：工程竣工验收后，项目运行管理单位在今后运行过程中加强管理，对可绿化区域定期开展巡查、养护，防止暴雨造

成水土流失。进一步做好水土保持设施后期管护工作，充分发挥水土保持措施保持水土的作用，改善和保护生态环境，保障工程安全运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中国石化北海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
成员		广西荟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中石化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石化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国信工程监理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湛江市建筑实业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特邀 专家		合浦县海河堤工程管理站			特邀技术 专家